

江西省三十年六月份民政類工作報告表

六月份民政類工作報告表總說明

查本年五月份工作報告表，經委員審查意見第一項關於改進縣各級人事第二點擬訂縣政人員保障辦法一節，查本省自去年對於已經受訓之縣政人員實施保障，已先後散見於各項令文，本年擬即彙訂詳細之保障辦法，惟實施以來，各方印象不同，或謂保障人員，得有保障後，確更安心工作，則有成效，或謂保障人員，恃有保障，反增縣政人事隔膜，致減少行政效率，或又云保障應分職位，如某種職務人員，應予保障，某種人員不應保障，現為慎重考慮，免滋流弊起見，故一方搜集各省人事法令，以資參考，一方檢討實施後之成果何若，再行訂定，俾臻完善，因此遷延時日，未能照原定進度辦理。

六月份民政類工作報告目錄

甲文字部份

壹實施縣各級新制

(凡加有*符號者係中心工作)

- 一 訂頒縣政府附屬機關行文辦法
- 二 修水等四十一縣區署實施新制
- 三 繼續調整各縣鄉鎮區域
- 四 電催各縣填送畸形地調查表

貳改進縣各級人事

- 一 擬具江西省政府各廳處管理縣政府各級人事辦法
- 二 審核各縣人事異動月報
- 三 考核縣各級人員
- 四 更調縣各級人員

參訓練各種工作人員

- 一 訓練縣訓所教育長
- 二 訓練縣政人員
- 三 訓練會計人員
- 四 訓練婦女幹部人員

五 訓練鄉政人員

六 訓練衛生人員

七 訓練糧食管理人員

肆 加緊戰時民衆訓練

一 壯丁組訓

二 婦女組訓

三 戰區組訓

伍 積極推行戶政

一 暫緩清查戶口

陸 改進兵役

一 調檢國民兵

二 改進常備隊

三 加強後備隊訓練

四 辦理徵屬調查

五 推行兵役宣傳

柒 實施糧食管理

一 健全糧管機構

捌 擴充衛生事業

- 一 改進糧食政策
- 二 管理糧食市場
- 三 倡導糧食節約
- 四 辦理購銷業務
- 五 修建糧食倉庫
- 一 充實縣衛生院
- 二 推廣衛生教育
- 三 辦理醫藥管理情形
- 四 霍亂傷寒預防注射人數統計
- 五 春季種痘人數統計
- 六 光澤鼠疫防治概況
- 七 環境衛生工作
- 八 省立醫院工作
- 九 第四區中心衛生院工作
- 十 第五區中心衛生院工作
- 十一 第六區中心衛生院工作

十二 南昌助產學校暨產院工作

十三 贛縣助產學校暨產院工作

十四 護士學校工作

十五 大庾性病防治醫院工作

十六 防疫總隊工作

十七 省立傳染病醫院工作

十八 省立衛生試驗所工作

十九 製藥廠工作

玖 廢績查禁烟毒

一 嚴厲禁種

二 嚴查偷吸

三 厲行禁運禁售

四 摧毀敵人毒化政策

五 厲行考核督導

六 擴大拒毒運動

七 管理禁烟專款

拾 擴充救濟事業

一 整理救濟院

二 收容戰區老弱婦孺

三 散放戰區急振

四 整理各縣收容難民

五 整理難民工廠

六 辦理難民零荒墾殖

七 辦理難童救濟

八 繼續收配戰區難民

九 移粟接濟難民食米

十 肅清乞丐游民

十一 介紹難民職業

十二 省區救濟事業

十三 實施醫藥救濟

十四 空襲緊急救濟

十五 一般災害救濟

十六 振款出納

拾壹 強化戰時警衛

一 選拔警官人才

二 加緊長警常年教育

三 調整組織配備

四 推進警察中心業務

五 厲行督導考核

拾貳 改進倉儲

一 廣續督催各縣查報二十九年度倉儲實況

二 擬訂三十年度建倉積穀實施辦法

拾叁 整理土地

一 土地測量

二 土地調查

三 計算面積

四 繪製地圖

五 編造冊籍

六 土地登記

拾肆 推行墾殖事業

一 增設墾殖場續收墾民續墾荒地

二 測量墾地

三 調查荒地

四 推行墾民教育

五 推行墾區農村副業

六 輔導墾殖事業

附表部份

一 江西省縣政府附屬機關行文辦法

二 江西省各縣縣長獎懲一覽表

三 江西省各縣縣政府佐治人員獎懲一覽表

四 江西省各縣區政人員獎懲一覽表

五 江西省各縣鄉鎮人員獎懲一覽表

六 江西省各縣衛生院工作人員獎懲月報表

七 江西省各級警官吏調概況表

八 各縣國民兵後備隊訓練情況表

九 江西省糧食管理局購運屬購銷糧食數量表

十 江西省搶購游擊區糧食暫行辦法

十一 江西省糧食管理局由田村分配所糧食分配清冊

十六各縣衛生院工作人員補充比較表

十七各院隊診治疾病簡要分類表

十八江西省三十年度六月份查獲烟毒案件人數暨處理情形統計表

十九各縣所收容難民人數統計表

二十各縣所收容難民生育死亡人數統計表

二十一江西省各縣辦理移粟變價報告表

二十二振濟費移粟款現金出納表

二十三六月份空襲損害一覽表

二十四中央振濟費現金出納表

二十五江西省墾務處三十年六月份各墾殖場墾民人數統計表

二十六江西省墾務處自開辦至三十年六月底止各墾殖場墾民人數統計表

二十七江西省墾務處各墾殖場墾荒進度統計表

二十八江西省墾務處三十年度夏季作物種植面積統計表

江西省三十年六月份民政類工作報告表

民政廳彙編

事項	細目	實施	經過	附註
壹、*實施 縣各 級新 制	一、訂頒縣政府附屬機關行文辦法	本府為推行新縣制與建立「一元化」之精神起見，經擬訂江西省縣政府附屬機關行文辦法草案，提交第二三十四次省務會議決議修正通過，紀錄在案，除明令公佈外，並抄發前項辦法通令所屬各機關一體知照。	附江西省縣政府附屬機關行文辦法（馬字附片一）	
二、修水等四十一縣區署實施新制	查本省各縣縣政府附屬區署（游擊戰區縣份除外）除豐城、吉安、南康、浮梁、上饒、弋陽、南城、瑞金、遂川、贛縣、大庾、信豐、崇義、定南、龍南、寧都、雩都、廣昌、	游擊戰區縣份除外）除豐城、吉安、南康、浮梁、上饒、弋陽、南城、瑞金、遂川、贛縣、大庾、信豐、崇義、定南、龍南、寧都、雩都、廣昌、		

興國安遠上猶尋鄔石城虔南黎川
南豐光澤會昌等二十八縣已於上年
二月實施新制外其餘修水等四十一
縣原擬俟各區疆域分別調整後
再行改組茲因各區疆域尙須展期
調整而各該縣區經費已依據
本年度行政計劃自六月一日起按照
新制編列且原有區署經費按諸現時
情況亦難再行適用有應需要與合併
合行政計劃及縣地方預算起見已電
飭各該縣政府將現有區署一律改組
新制至區之存廢俟區域調整確定
後再行統籌辦理。

三、繼續調整各縣

鄉鎮區域

查本府分區派員調整各縣鄉鎮區域

一案前經列表報告茲將各區派員

到縣日期及辦竣縣份分叙如次：

第一區委員姜維藩等報告贛縣

任務完畢於本月十四日到達信豐。

第二區委員孫平等等報告龍南縣任

務完畢於本月七日到達虔南。

第三區委員賈克勤等報告甯都廣

昌兩縣任務完畢於本月三十日到達石

城。

第四區委員胡悅成等報告南豐南

城兩縣任務完畢於本月二十四日到達

貴谿。

五第五區委員余定寰等報告玉山縣
任務完畢於本月十八日到達廣豐。

六第六區委員蕭家修等報告鄱
陽縣任務完畢於本月十七日到達浮
梁。

二第七區委員何有為等報告餘江萬
年兩縣任務完畢於本月十九日到達
餘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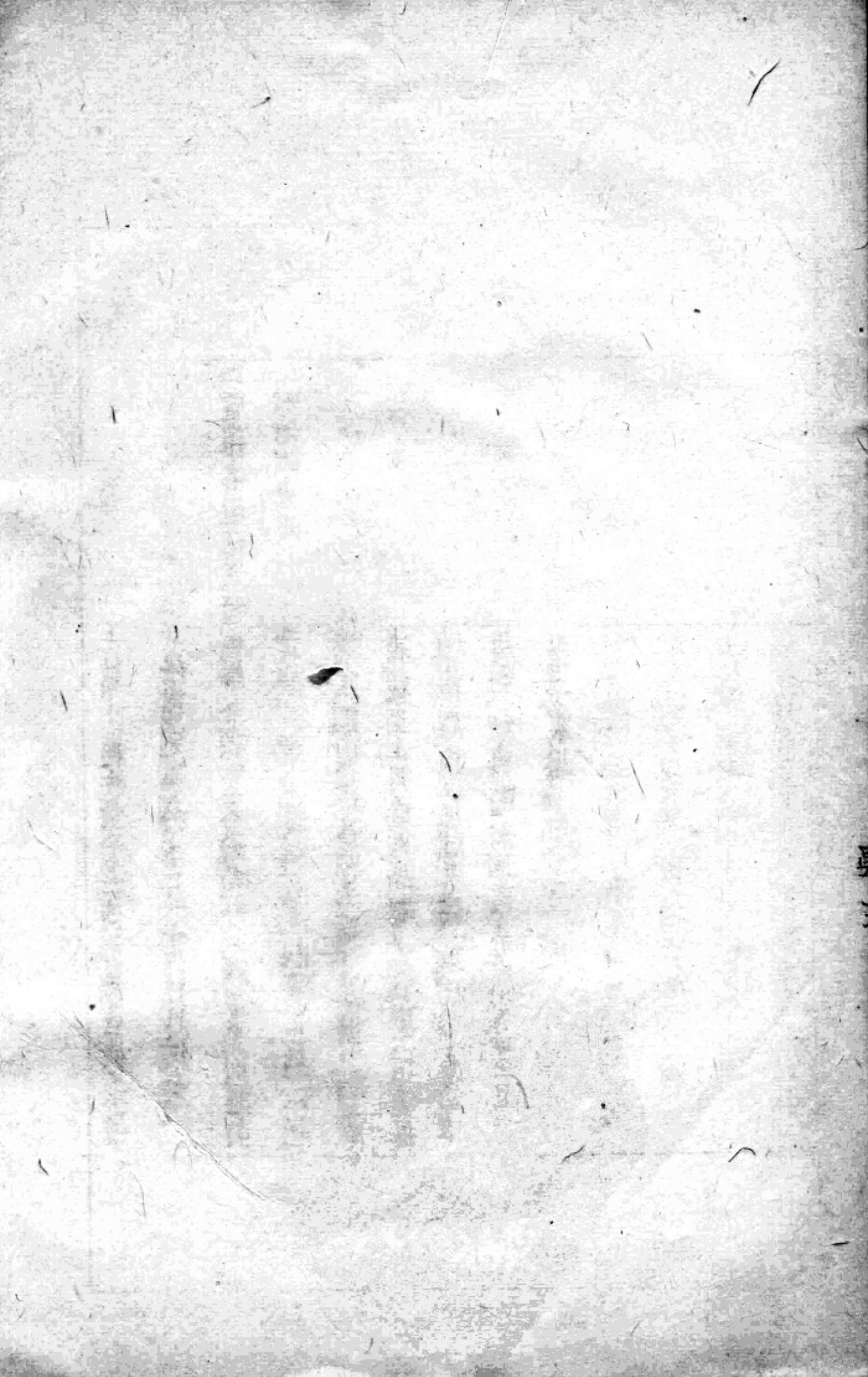
八第八區委員王震等報告永新寧岡
兩縣任務完畢於本月二十六日到
達遂川。

九第九區委員胡道宏等報告口蓮枞
縣任務完畢於本月十七日到達浮鄉。

十、第十區委員嚴一民等，報告修水縣
任務完畢，於本月二十八日赴銅鼓。

四、電催各縣填送畸
形地調查表

查奉令調整各縣畸形地段一案，前經訂
定表式，通令遵辦，並以辰東泰民二政代
電限期填報各在案，茲查前項調查
表截至上月底止，尚有少數縣份未據
填報，經再以前述泰民二政代電嚴催
趕辦，如無畸形地段，亦應專電具復，
以憑彙辦。



貳、*改進
一、擬具江西省政府各本月份已將江西省政府各廳處管理

縣各廳處管理縣政府縣政府各級人事辦法草案擬訂完竣

級人各級人事辦法一俟提請省務會議決定後即可公布

事施行。

二、審核各縣人事異據各縣先後填送五月份縣政府及區

動月報署鄉鎮公所人事異動月報均經隨時

登記指示並銷庫續按月填報。

三、考核縣各級人一、縣長

員

本月份考核各縣縣長計獎勵中附江西省各

嘉獎者五人懲戒中記大過一次者四縣縣長獎

人記過一次者四人申誠或申斥者懲一勸表

八人。

(民字附表二)

二、縣佐治人員